

**資訊及通訊科技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**

「資訊保安」職能範疇

名稱	處理應變和復原計劃的執行
編號	111175L5
應用範圍	當悲劇發生時，處理應變和復原計劃的執行
級別	5
學分	3 ( 僅供參考 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瞭解應變和復原計劃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有能力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○ 瞭解應變和復原計劃的結構，高效率地尋找相關資訊</li> <li>○ 根據計劃，確定需要達到的關鍵行動的項目和底線</li> </ul> </li> </ul> <p>2. 處理應變和復原計劃的執行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有能力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○ 確定悲劇已發生</li> <li>○ 遵循在計劃中的指引以回應悲劇</li> <li>○ 管理及協調應變組相應地執行計劃</li> </ul> </li> </ul> <p>3. 回應和把應變和復原計劃納入企業的保安計劃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有能力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○ 將當前悲劇的資料和經驗收集歸檔，存在到企業的知識庫</li> <li>○ 在緊急期間，確保企業資料得到妥善的保護</li> <li>○ 確保應變和復原計劃配合和融合予整個企業的保安計劃</li> </ul> </li> </ul>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執行應變和復原計劃，透過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確定悲劇的發生</li> <li>• 在合理的短時間按照計劃，糾正商務功能的貽誤</li> <li>• 確保計劃配合企業的安全計劃</li> </ul>
備註	